

证券代码：870506

证券简称：碧水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21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山西新晋界律师事务所代表律师。

#### （七）会议地点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公司 2019 年工作目标。

### （二）审议《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了 2019 年工作目标。

### （三）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该议案对公司经营基本情况、财务收支情况、资产情况、负债情况、所有者权益情况、现金流量情况等进行了深入仔细的分析。经审议，公司 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和重大遗漏。

### （四）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8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609,723.25 元。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公司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五）审议《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该议案对公司 2019 年经营目标、利润预算等进行了详细的计算和说明。

（六）审议《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鉴于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可公正客观的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此，公司决定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机构。

（七）审议《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该议案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为：2019-006）和《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19-007）。

（八）审议《关于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施情况》议案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施情况

（九）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十）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议案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情况。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授权委

托书原件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19年5月23日上午8点-10点

(三) 登记地点：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凯 电话：18935364000 传真：0355-2176366  
电子邮箱：380602981@qq.com 联系地址：山西省长治高新区漳泽工业园  
民航西路3号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山西润潞碧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